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11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11 名（其中，马知方、蒋苏德、倪宜明、田景岩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叶福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制定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制定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11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12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晓秋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长远利益和股东权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制定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14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88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5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72 元，共计募集资金 69,020.00 万元，坐扣承销费 3,385.89 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65,634.11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982.8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2,651.2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2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 序号 | 金 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 | A | 62,651.28 |
|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B1 | |
| | 利息收入净额 | B2 | |
| 本期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C1 | 43,526.25 |
| | 利息收入净额 | C2 | 12.26 |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D1=B1+C1 | 43,526.25 |
| | 利息收入净额 | D2=B2+C2 | 12.26 |
| 应结余募集资金 | | E=A-D1+D2 | 19,137.29 |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 | F | 19,137.29 |
| 差异 | | G=E-F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 注 |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 76010122888889568 | 72,717,693.44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 19835101040022706 | 64,140,363.55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 | 577903738210955 | 40,008,055.56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 1210271029200234695 | 14,478,581.56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 385781843259 | 15,270.83 |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 | 3330020210120100138978 | 7,850.69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 33050169763500001248 | 5,114.44 | |
| 合 计 | | 191,372,930.07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28,618.4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28,618.42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28,203.51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包含本数，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万元。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云中马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62,651.28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43,526.25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43,526.25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年产50000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 否 | 45,001.28 | 45,001.28 | 45,001.28 | 25,876.25 | 25,876.25 | -19,125.03 | 57.50 | 尚未到达预可使用状态 | 未到达预定使用状态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否 | 4,750.00 | 4,750.00 | 4,750.00 | 4,750.00 | 4,750.00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 否 | 12,900.00 | 12,900.00 | 12,900.00 | 12,900.00 | 12,900.00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 计 | — | 62,651.28 | 62,651.28 | 62,651.28 | 43,526.25 | 43,526.25 | -19,125.03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 28,618.42 万元。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0485 号）。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无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 |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无 | | | | | | | | | | |

[注]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受宏观经济波动、市场发展情况等较多不明朗因素等的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项目建设相关的物流、人员、采购等均受到影响，导致项目土建工程延误，连带设备进场时间、招工培训计划都向后延迟，因此将其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16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成立日期 | 2011 年 7 月 18 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 | |
| 首席合伙人 | 胡少先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25 人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2,064 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780 人 |
| 2021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35.01 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31.78 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19.01 亿元 | |
|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612 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6.32 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 458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起诉（仲裁人） | 被诉（被仲裁人） | 诉讼（仲裁）事件 | 诉讼（仲裁）金额 | 诉讼（仲裁）结果 |
|---|---|---|---|---|
| 投资者 |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 年度报告 |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 投资者 | 罗顿发展、天健 | 年度报告 | 未统计 |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 投资者 |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 年度报告 | 未统计 |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 年度报告 | 未统计 |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邓德祥 | 2006 年 | 2004 年 | 2006 年 | 2019 年 | 凯恩股份、凯伦股份、罗博特科等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邓德祥 | 2006 年 | 2004 年 | 2006 年 | 2019 年 | 凯恩股份、凯伦股份、罗博特科等 |
| | 顾利梅 | 2016 年 | 2016 年 | 2016 年 | 2019 年 | 云中马 |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义国兵 | 2013 年 | 2011 年 | 2013 年 | 2022 年 | 福然德、蔚蓝锂芯、江南化工等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质，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基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的考虑，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13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611.23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80 万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54%。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基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前提下，充分考虑和平衡了业务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之间的关系。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利润分配预案及其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长远利益和股东权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15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88 号）批准，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02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6,368.72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651.2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